

楚雄彝族自治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0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楚雄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楚雄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 1、履行“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职能。
- 2、组织各文艺家协会交流活动，积极开展各种创作和艺术评论活动；
- 3、加强艺术实践，积极推进文艺创新；
- 4、表彰奖励优秀文艺工作者和文艺作品，发现、培养和扶持文艺人才；
- 5、交流创作经验，不断提高作品的思想水平和艺术水平；
- 6、积极加强文艺界与社会各界的联系，与政府有关部门密切合作，发展我州文学艺术事业。

(二) 2020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一、突出政治引领，加强理论武装。一是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年初以来召开机关干部职工学习会 40 多次、党组会议 10 次、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9 次，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开展了政治理论、党纪法规等测试 1 次，并抓实“学习强国”“法宣在线”“干部在线”等学习平台的运用，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及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二是全面贯彻落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的贯彻落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召开党组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各3次，对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进行集中学习研讨，结合实际制定下发了《楚雄州文联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主要工作任务分工方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与巡察整改落实、与圆满完成今年任务、推动全州文学艺术事业繁荣发展紧密结合起来，做到了两手抓、两不误、两促进。三是认真学习贯彻省委陈豪书记调研楚雄讲话精神。坚持把省委陈豪书记调研楚雄讲话精神的学习宣传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召开党组会议1次、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1次，认真组织学习研讨。召开干部职工学习会1次、支委会1次，积极组织引导干部职工特别是党员干部准确把握陈豪书记调研楚雄讲话精神实质和具体要求。主动对标陈豪书记调研楚雄讲话精神，结合实际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形成了《楚雄州文联干部队伍人才现状报告》《加强和改进公务员管理工作情况报告》《关于打造楚雄文艺精品的构思与建议》，努力推动陈豪书记调研楚雄讲话精神落实落地、见行见效。四是深入贯彻落实州委对文

艺工作的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九届州委第 144 次常委会在传达学习省文联第八次代表会议精神后州委杨斌书记对文艺工作提出的要求，动员全州广大文艺工作者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坚持把创作生产优秀作品作为文艺工作的中心环节，以增强“四力”教育实践为抓手，推动落实好文艺发展五年规划，持续实施文艺创作“八大工程”，为繁荣楚雄文艺事业，推进民族文化强州作出积极的贡献。

二、发挥职能作用，主动服务大局。一是突出精品意识，加大文艺创作。始终把创作优秀作品作为文艺工作的中心环节，组织广大文艺工作者围绕“1133”战略、脱贫攻坚、建设“中国彝乡·滇中翡翠·红火楚雄”以及民族团结进步、生态文明建设等中心工作，加强项目策划、完善扶持政策、坚持评奖制度，扎实开展了重点作品扶持项目申报，组织开展了《大冲刺》《鏖战》《历史的跨越》《彝医张之道》重点文学题材创作。今年来，全州共有 80 余件文学作品在全国重点期刊发表，州文联兑现创作扶持经费 16 万余元。作家段海珍的作品《封山》、饶云华的作品《母亲的土地情》分别荣获云南省“我和我的祖国”征文一等奖、三等奖，邝启艳的诗歌获全国大学生樱花诗歌赛优秀奖，李光彪的作品《开在舌苔上的野花》获云南日报“与新中国同行”征文三等奖，李光彪的《开满茶花的脚》、马旷源的《舍资之夜》获《云南日报》第十二届文学奖，杨荣昌的文学评论《丰沛的诗情——论孙郁的文学研

究与批评》获“傅雷杯”全国文学征文大赛二等级；张永祥的报告文学《彝医张之道》入选中国作协 2020 年度定点深入生活项目，杨淑美获中国作协“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先进个人，李玉超的散文《楚雄书》入选中国作协 2020 年度少数民族文学重点作品扶持项目，吴玉华的报告文学《生态文明记》入选云南省 2020 度滇版精品出版工程入库项目。20 人的书法作品入选云南省第八届文艺创作评选，10 人入选农工党中央成立 90 周年全国书画展，彝剧小戏《喝三秒》获第八届云南省文学艺术奖剧目奖。画家王建才的绘画作品《唱响中国梦》、王小成的《同心共筑中国梦》入选云南省第五届农民画展并获优秀作品奖。黑兴友 2 件摄影作品被《求是》杂志 2020 年第一期和第四期采用。州书法家协会荣获中国书协 2020 年“送福进万家”先进集体。罗思宝主持的国家艺术基金青年艺术人才资助项目获得结题，属云南唯一获得的项目。二是突出以人民为中心，积极组织文艺展演。在 2020 年云南省书法作品展中，我州有 20 幅作品入展。按照州纪委监委的安排部署，州文联组织书法、美术、摄影作品 400 多幅参加云南省纪检监察特色文化长廊展览。春节前夕组织书法家到武定县开展“三下乡”活动，免费为群众书写春联 1000 多幅。“八一”建军节来临之际，州文联与州双拥办共同举办了“八一建军节”书画摄影展。在州纪委监委、州直机关工委主办的“楚雄州级机关全面从严治党‘十个一’警示教育廉政文化精品汇演”上，州文联精心编排的歌舞

《清风颂》取得优异成绩。承办省文联 2020 年文艺轻骑兵基层行走进元谋、牟定系列活动。州文联与禄丰县委宣传部联合主办了“天鹏杯·楚雄州第四届书法作品临创展”，我州书法家创作的 160 余幅作品参展。由云南省书法家协会、楚雄州文联承办，楚雄州、大理州、丽江市、迪庆州四州（市）协办的“第二届滇西四州市书法作品联展”将于年底在我州举办，目前作品已征集装裱完毕。三是突出激发活力，抓好文艺评奖。认真贯彻落实州委宣传部《关于组织开展楚雄州第六届“马樱花文艺创作奖”申报评奖工作的通知》（楚宣发电〔2020〕16号）要求，修改完善《楚雄州第六届“马樱花文艺创作奖”评奖办法实施细则》，积极开展第六届“马樱花文艺创作奖”评奖作品申报工作，目前，终评 99 件获奖作品已公示工作，正在向州委、州政府汇报通报表扬有关事宜。四是突出文艺优势，贡献抗疫力量。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州文联充分发挥文联职能作用，动员全州广大文艺工作者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用充满热情的文艺作品弘扬主旋律，凝聚正能量。全州文艺界共创作抗击疫情文艺作品 3440 件，其中，被省级以上媒体采用文学作品 67 件，艺术类作品 319 件。彝族弹唱《威楚雄风战疫情》在中国新闻网播出，歌曲《天使的羽毛》在昆明城市资讯电台播出，姚安小邑拉花《疫情防控牢记心》在云报、云南日报数字报、云南文艺网展出；同时在《金沙江文艺》、“楚雄文学”公众号加大抗疫作品宣传，有力地鼓舞了全州人民抗击疫

情的斗志和激情。积极组织捐款 66813 元，力所能及奉献爱心，抗击疫情。李光彪同志向楚雄州红十字会捐赠他近 10 年的稿费收入 32733 元，荣登中央文明办发布的“中国好人榜”。五是突出服务管理，加强阵地建设。年初以来，结合巡察整改工作，修改完善了《楚雄州文艺家协会管理办法》《楚雄州文艺家协会举办论坛、讲坛、讲座、讲堂、年会、报告会、研讨会报备审批制度》，重新明确文艺家协会分管领导，实行党组班子成员联系州级文艺家协会制度，不断延伸服务手臂，提升服务管理能力。在全省率先成立网络作家协会，加强对新兴文艺群体的服务和管理。在全省率先制定和推行楚雄州作协（包括网络作家协会）主席团成员工作准则和年度履职考核制度。六是突出队伍建设，铸造文艺新军。牢固树立出人才、出作品的理念，建立健全《楚雄州文艺家协会管理办法》《州级文艺家协会经费管理使用办法》，对国家级、省级文艺家协会会员数据进行全面清理核实更新，建立健全各州级文艺家协会会员服务、监管、激励、惩戒和退出机制，大力加强文艺界行风建设和文艺工作者职业道德建设，推动各文艺家协会制定完善行业自律公约，引导文艺工作者端正价值观念，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举办了首届青年作家培训班，着力提升“楚雄作家群”和艺术创作群体。2020 年，楚雄州有 3 人加入了中国摄影家协会，实现了零的突破，有 3 人加入中国音乐家协会，2 人加入中国作家协会。目前全州共有文艺家协会会员 6392 人，州级以上文艺

家协会会员 2070 人，其中国家级会员 63 人，省级会员 413 人，文艺人才初具规模，为全州文艺繁荣提供了坚强的人才保障。七是突出担当作为，决战脱贫攻坚。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分内之事，先后派出了 3 批由班子成员带队的工作组，组织全体干部职工深入扶贫联系点武定县狮山镇矣波村委会建档立卡贫困户家中，积极配合镇、村开展脱贫攻坚问题排查和解决，补齐短板，真正把脱贫攻坚的责任扛稳、抓牢、做实；同时，编辑出版了脱贫攻坚专集《鏖战》，在《金沙江文艺》长期开设脱贫攻坚专栏和“心向党一家亲”民族团结进步征文主题宣传。八是突出主责主业，争先进位大比拼。把“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大比拼作为推动全州文学艺术事业发展的重要抓手，按照“跳起摸高”的原则确定了追赶标兵、标杆创建，科学制定了主责指标，按照班子成员分工情况将标兵、标杆和主责指标落实到班子成员的职责范围，列入相关科室的工作重点，定期分析研究，齐心协力抓实抓好大比拼各项工作。九是突出民族文化传播，推进楚雄州“四大走廊”文化解读。根据州委安排，由州委宣传部牵头，州文联组织创作《穿越楚雄四大走廊》。州文联组织省州深入九县一市开展实地采访，经过紧张的创作，目前书稿已形成。十是突出问题导向，扎实开展“四万三进”活动。根据州委（楚办通〔2020〕9号）文件精神，州文联党组研究制定了《楚雄州文联党组深入开展“四万三进”活动方案》，下发了《关于深入一线走访调研、解难题办实事的通知》，由领导班

子成员带队，全体干部职工分组深入一线对挂包联系贫困户、部分老党员和困难党员、国家级文艺家协会会员、

“彝州文化名家”、文联离退休老干部、各州级文艺家协会和相关文化企业负责人进行走访调研，深入一线宣讲党和国家方针政策，深入一线解难题办实事。十一突出中心工作，积极服务人民大众。州文联及时向全州广大文艺工作者发出《楚雄州文联坚决制止“餐饮浪费”倡议书》

《楚雄州文联推进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倡议书》倡导文明卫生从我做起，全体干部职工思想高度统一，组织有力，全员参与，克服一切困难，全力参与创文创卫工作、制止“餐饮浪费”等社会公益活动。

三、把准政治方向，确保意识形态安全。一是提高站位，高位推动。将意识形态工作列入党组工作重要议事日程，纳入文联全会报告、党组班子成员述职报告主要内容，制定下发了《楚雄州文联2020年度意识形态工作要点》《楚雄州文联“意识形态工作持续提升年”工作方案》《楚雄州文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

《中共楚雄州文联党组落实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办法》《楚雄州文联领导干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追究制度》《楚雄州文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检查考核制度》，4次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8次，9次向州委巡察办、州委宣传部、州纪委监委派驻州委宣传部纪检监察组报告意识形态工作整改情况，组织开展意识形态工作培训1次，开展意识形态

知识闭卷考试 1 次。二是压实责任，形成合力。认真落实党组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主要领导第一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严格落实意识形态“九纳入、一列入、四作为”工作要求，党组书记与领导班子成员和各科室负责人签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书，层层压实责任，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纳入年终考核。扎实抓好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始终绷紧意识形态工作这根弦，高位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三是把好方向，管好阵地。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舆论导向，严格程序、认真审核、提高质量，全年出版《金沙江文艺》12 期 33600 册 160 万字。创办《楚雄文学》公众号 43 期近 50 万字，在中国作家网“楚雄作家群”平台推介楚雄作家作品 60 多件，进一步扩大“楚雄作家群”的宣传。加强与中国知网、龙源期刊网等网站合作，进一步扩大《金沙江文艺》在全国的宣传力度。在全省率先成立了网络作家协会，创办了《楚雄文学》公众号，编发网络文学作品 45 期。在彝人古镇成立了“楚雄州文学作品展示基地”，向社会展示 580 名本土作家创作出版的文学书籍 5000 多册。并依托基地，与彝人古镇社区共创共建“文化读吧”“职工读书屋”，开展书香政协等公益文化活动。发挥联络协调职能，指导县市文联及各协会办好文艺刊物，清理整顿并管好州级文艺家各协会微信群、微信公众号以及广大文艺家个人微信、微博，确保方向不出偏差、导向不出问题。四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

条例》。州文联党组召开了两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专题对《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进行集中学习研讨。党组书记、主席为州文联全体干部职工讲授《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专题党课。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学习测试，采用省委宣传部统一制作的测试题，全体干部职工均撰写了心得体会文章。

四、压实主体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一是深入开展作风建设。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进一步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批示精神，深入开展“不作为、慢作为”整治和“作风建设持续攻坚年”工作的落实，切实严肃纪律作风建设，驰而不息抓好正风肃纪，持续整治“四风”，锲而不舍加强党的作风建设。二是全面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制定下发了《楚雄州文联全面从严治党“六个年”工作和“十个一”警示教育实施方案》和《任务清单》，明确工作目标和完成时限，压实班子成员的工作责任，实行定期督查，确保了工作落实不漏项，切实推动“六个年”工作和“十个一”警示教育的落实，持续正风肃纪，努力营造遵规守纪、风清气正、积极向上、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三是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始终把学习教育放在首位，把调查研究作为重点，时刻检视部门工作和队伍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刀刃向内强化整改落实，不断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有成果，不断锤炼党员干部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忠诚干净担

当的政治品格，有力促进全州文艺工作者思想进一步净化，政治理论进一步提升，担当作为的意识进一步增强。四是抓好巡察整改工作落实。始终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严守政治纪律，制定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坚决把讲政治贯穿整改落实全过程，坚决压紧压实责任抓整改、盯紧整改方案整改清单抓整改、强化督促问效跟踪抓整改、建立长效机制抓整改，全面完成巡察组反馈的“3个方面9个问题29个具体问题”的整改落实。

五、从严治密，推动保密工作落细落实。州文联党组高度重视保密工作，把保密工作作为一项重点工作、经常性工作来抓，严格执行上级保密工作要求，切实加强自身保密工作建设，本着预防为主的原则，要求职工认真学习并严格执行有关保密法规。严格人员管理，严格涉密载体台帐管理，严格档案查阅管理，严格涉密计算机管理，严格公章管理，严格信息公开管理，确保我乡保密工作万无一失。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楚雄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楚雄州文联属州级正处级群团部门，是州委、州政府领导下的文学艺术界专业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文学艺术界的桥梁和纽带。设置2个内设机构(办公室、组联科)，

下属一个正科级事业单位(《金沙江文艺》杂志社)，下设
有10个文艺家协会(作家协会、书法家协会、美术家协会、
摄影家协会、戏剧家协会、音乐家协会、舞蹈家协会、民
间文艺家协会、洞经音乐协会、文艺评论家协会)。

(二) 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楚雄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20年末实有人员编制16人。
其中：行政编制1人(含行政工勤编制1人)，事业编制15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7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1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1人)，事业人员14人(含参公管理事
业人员8人)。

离退休人员8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8人。

实有车辆编制0辆，在编实有车辆0辆。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20年度收入合计470.73万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63.73万元，占总收入的98.51%；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附
属单位缴款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7万元，占总收入的
1.49%。与上年对比减少22.71万元，下降4.60%。主要原因是
财政预算逐年压缩和受疫情影响减少专项业务活动支

出。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20年度支出合计470.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3.81万元，占总支出的68.79%；项目支出146.92万元，占总支出的31.21%；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0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22.71万元，下降4.60%。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逐年压缩和受疫情影响减少专项业务活动支出。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度用于保障楚雄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323.81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4.64万元，上升1.45%，主要原因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增加。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291.6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0.08%。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32.1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92%。人均公用经费支出为2.01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年度用于保障楚雄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146.92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27.35万元，下降15.69%，主要原因财政预算逐年压缩和受疫情影响减少专项业务活动而减少支出。2020年按照常规工作，完成《金沙江文艺》办刊，州级12个文艺家协会办公、采风、创作等工作，组织了文艺家开展业务培训、外出学习、创

作采风等工作。具体项目支出情况如下：1、金沙江文艺办刊经费 50 万元；2、楚雄州文艺创作扶持经费 30 万元；3、州级文艺创作工作经费 18 万元；4、书画摄影展经费 5 万；5、文学作品展示基地补助经费 5 万元；6、《民族团结》有奖征文活动经费 5 万；7、楚雄州文联摄影活动工作经费 2 万元；8、楚雄州文化旅游四大走廊经费 27.92 万元；9、两新组织党建经费 2 万元；10、驻村扶贫工作经费 2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63.7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51%。与上年对比29.71万元，下降6.02%，主要原因财政预算逐年压缩和受疫情影响减少专项业务活动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50.8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5.65%。主要用于州文联行政工作开展、人员工资、津贴补贴支出 208.7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32.13 万元，项目支出 109.92 万元。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3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47%。主要用于文艺创作扶持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2.6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9.20%。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基本养

老保险单位缴费24.02万元，退休人员统筹外缴费18.18

4.卫生健康（类）支出22.2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79%。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13.35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缴费8.07万元，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单位缴费0.79万元。

5.住房保障（类）支出18.0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3.89%。主要用于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6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65%。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云南省委的精神，严格按照“八项规定”的要求，厉行节约开支。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减少 1.02 万元，下降 49.7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1.02 万元，下降 49.78%。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云南省委的精神，严格按照“八项规定”的要求，厉行节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1.02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车辆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0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1.02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1.02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26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21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省内各地州少数民族文艺交流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楚雄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13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了 15.05 万元，主要原因公用日常经费开支、差旅费、公务接待费比去年减少，上年的统计口径不含公务用车改革后的车改补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州文联行政运行办公日常业务开支。其中：办公费 3.06 万元、差旅费 7.39 万元、维护费 0.45 万元、劳务费 11.23 万元、委托业务费 4.9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0 万元、工会经费 3.0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59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费 1.09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楚雄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资产总额86.03万元，其中，流动资产76.87万元，固定资产9.16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万元，在建工程0万元，无形资产0元，其他资产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6.69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2.03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平方米，账面原值0万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万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万元；出租房屋0平方米，账面原值0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86.03	76.87	9.16	0	0	0	9.16	0	0	0	0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0.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0.8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0.8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0-附表12）。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6、“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楚雄彝族自治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1年9月25日